

关于科理咨询（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专项审核报告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科理咨询（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2021】京会兴专字第 58000007 号

科理咨询（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科理咨询（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理咨询公司”）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2020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专项审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编制和披露汇总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我们认为，后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贵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第 1 页，共 3 页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 2020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审核报告仅供贵公司 2020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科理咨询（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梁修武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 斌

附表:

2020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 科理咨询(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资金占用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公司的 关联关系	公司核算的会 计科目	期初占用资金 余额	报告期占用累计发生 金额(不含利息)	报告期占用资金的 利息(如有)	报告期偿还累计 发生额	期末占用资金 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子公司及其 附属企业	广州科理企业管理顾问 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1.75			30.00	21.75	临时调度	非经营性占用
总计				51.75			30.00	21.7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欧小艳